

新疆天山畜牧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免去陈德宏先生公司副总经理职务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新疆天山畜牧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天山生物”）于2019年1月1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19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免去陈德宏先生公司副总经理职务的议案》。

鉴于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陈德宏先生涉嫌资金占用、违规担保行为，及其目前持续性地对大象广告经营管理产生不利影响，公司董事会认为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的有关规定，其已不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，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议，公司于2019年1月1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19年第一次临时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免去陈德宏先生公司副总经理职务的议案》，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陈德宏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。同时，天山生物将重新推荐人员担任大象广告及控制下公司执行董事、法定代表人，并依法履行变更程序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陈德宏先生持有公司37,279,083股股份，其所持有公司股份将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》等相应法律、法规及《盈利补偿协议》和重组相关承诺进行管理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相关资料以及实施、决策程序进行核查后，认为：公司免去陈德宏先生公司副总经理职务的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，同意本次董事会的决定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天山畜牧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一月十八日